

证券代码：832662

证券简称：方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4-070

无锡方盛换热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2024 年 2 月 19 日无锡方盛换热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总金额 8,000,000 元，其中公司拟向关联方无锡市励辰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采购钣金等辅料，预计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 6,000,000 元；向关联方无锡方晟实业有限公司、无锡方宇纺织有限公司租赁厂房、宿舍及支付水电费，预计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 2,000,000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4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无锡方盛换热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因业务需要，本次需新增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原预计金额	累计已发生金额	新增预计发生金额	调整后预计发生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调整后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向关联方无锡市励辰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采购钣金等辅	6,000,000	475,839.60	1,500,000	7,500,000	3,113,696.09	预计 2024 年产量增加，根据实际经营情况作出调整

	料； 向关联方 无锡盛鑫 凯机械有 限公司采 购接头、 接管等机 加工件原 材料						
出售产 品、商品、 提供劳务							
委托关联 人销售产 品、商品							
接受关联 人委托代 为销售其 产品、商 品							
其他	向关联方 无锡方晟 实业有限公司、无 锡方宇纺 织有限公司租赁厂 房、宿舍 及支付水 电费	2,000,000	403,507.54		2,000,000	1,354,749.8	
合计	-	8,000,000	879,347.14	1,500,000	9,500,000	4,468,445.89	

注：累计已发生额为 2024 年 1-3 月未经审计已发生关联交易金额，最终以审计结果为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无锡盛鑫凯机械有限公司

住所：无锡市滨湖区马山五号桥工业园梁春路 13 号

注册地址：无锡市滨湖区马山五号桥工业园梁春路 13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6年5月4日

法定代表人（如适用）：鲁文宝

实际控制人：鲁文宝

注册资本：50万元

实缴资本：50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气体压缩机械制造；金属结构制造；金属切割及焊接设备制造；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有色金属压延加工；纸制品销售；软木制品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通用零部件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机械设备销售；金属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无锡盛鑫凯机械有限公司系公司董事丁振红妻弟鲁文宝控制的公司。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 审议情况

（一） 决策与审议程序

1. 2024年5月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预计公司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出席及授权出席董事7人，表决结果为：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丁振红回避表决了该议案。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取得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2. 2024年5月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预计公司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出席及授权出席监事3人，表决结果为：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上述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

（二） 定价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本着公平交易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基础，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在上述预计的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实际需要，按合同签署的流程及相关规定，与关联方签署交易协议或订单。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审议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系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将严格按照公允价值原则执行，并确保交易的确定过程符合相关程序，交易定价符合市场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六、 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该议案无需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本次预计关联交易事项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次预计关联交易相关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风险。

综上，保荐机构对于公司本次预计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七、 备查文件目录

- 一、《无锡方盛换热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二、《无锡方盛换热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三、《无锡方盛换热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决议》。

无锡方盛换热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9日